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等规定，现发布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坚持把政务公开作为推进规划资源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动态调整主动公开目录，围绕各业务板块在局网站发布信息 83941 条；通过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1553 条；通过新闻媒体刊发报道 3800 多篇。发布政策文件 18 篇，政策文件解读 30 篇，多元化解读占比达 100%。紧贴社会关切，多渠道开展政策宣传，宣传解读关于“制造业立市”、惠企利民、提高土地利用效率等政策措施。参与市政府门户网站“在线访谈”栏目共建，解读海洋高质量发展举措。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完善依申请公开业务规则，规范业务办理，加强源头治理、调研、督导和培训，全面提升

业务能力和水平。创新优化便民措施，以“网址+二维码+答后咨询”三位一体新模式服务群众便捷高效获取，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效。2025年新增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9570宗，同比上升15%；办结9444宗（含上年结转数），结转下年度630宗。

（三）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管理机制建设。加强信息发布审核，规范公开流程，压实信息发布责任。加强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和审核把关，开展了政府文件公开属性评估调整。提供便捷的信息查询利用服务，档案利用等窗口接待群众4.38万人次；提供档案查询利用9688卷；办理不动产登记资料查询约187万件；推出新建楼盘在建工程抵押登记信息便捷查询路径，提供查询4.63万件。

（四）着力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着眼高效便民，提供高效便捷的信息公开服务体验，完成局网站改版。开展公众意见征集21次，收到近200条意见反馈。推出数字化招商土地资源公开平台——“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为企业找地提供便利，访问量已达7万余人次。通过政务窗口接听企业电话咨询约5.56万人次，群众电话咨询约8.7万人次。做好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制作及更新宣传展板、办事指引、业务流程二维码展示板33块。“广州不动产登记”公众号办事大厅优化“e讯通”功能、升级线上AI咨询服务，实现更多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查、一网通答。

（五）监督保障方面。做好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巡检工作，针对薄弱环节制定提升方案，优化信息发布流程。组织

开展信息公开培训。编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动态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6	2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44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5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337.0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603	766	2	7	11	181	957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57	39	0	0	0	8	504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517	508	1	6	6	120	515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535	132	0	0	3	25	1695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9	1	0	0	0	0	1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9	1	0	0	0	0	1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5	8	0	0	0	0	23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21	0	0	0	0	0	21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44	9	0	0	0	5	58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5	1	0	0	0	0	6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328	29	0	0	1	3	361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381	57	1	1	1	13	1454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96	11	0	0	0	2	109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0	1	0	0	0	0	11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31	1	0	0	0	0	32
		2.重复申请	207	8	0	0	0	0	215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1	0	0	0	0	0	1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62	0	0	0	0	0	62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4	2	0	0	0	1	17
其他处理	(六)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65	3	0	0	0	1	169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2	0	0	0	0	0	32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8482	772	2	7	11	170	944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578	33	0	0	0	19	63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20	8	9	22	159	5	0	0	7	12	32	0	6	0	3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如信息发布审核需进一步加强、政策文件解读质量需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需进一步规范等。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要求，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一是加强信息审核把关，落实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加强信息发布审核。二是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质效，抓好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的提前谋划和同步编制，做好多元化解读，提高内容可读性，及时解答群众关切。三是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样式，明确办理流程，加强源头治理，规范业务办理，提升工作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5年，我局处室及下属单位暂未收取过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各区分局收取的信息处理费情况如下：实际收费 22 件，实际收取 1.245 万元。